

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代表建议办理用纸

建议号 063

标 题	关于加快推进 2000 年前商品房二次供水改造的建议
提出人	宋彩琴
答复形式	☒ 面见 ☐ 电话 ☐ 传真 ☐ 网上 ☐ 其他 ()
办理情况：详见附页。 经办人签名: 沈海芳 联系电话: 1515068623 承办单位盖章: 宝山区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3 日	

- 说明: 1. 办理情况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征求提出人意见, 如书写不够, 请另附纸。
2. 提出人可以当面向承办单位反馈办理结果, 也可以在走访答复后将本表寄送承办单位。
3. 本表经代表签名后, 一份存承办单位, 二份送区政府办公室, 一份留提出人 (若为联名建议留三份)。

装
订
线

承办单位对办理结果的分类（请在 4 个选项中选择 1 项用“√”表示）

解决采纳	√	正在解决		计划解决		留作参考	
------	---	------	--	------	--	------	--

办理复文公开属性的分类（请在 5 个选项中选择 1 项用“√”表示）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不公开
全文公开	摘要公开	全文公开	摘要公开	
√				

办理复文非主动公开理由	
-------------	--

承办单位领导审核意见：

签名：

2025 年 5 月 22 日

请您对办理情况提出意见：（请在栏目后的空格内用“√”表示）

对办理结果	满意	√	基本满意		理解		不满意	
对办理态度	满意	√	基本满意		理解		不满意	
办理过程中的沟通	很好	√	较好		一般			
办理答复的针对性	很好	√	较好		一般			

您有什么意见和建议：

代表签名：

2025 年 5 月 23 日

附件：

关于加快推进 2000 年前商品房二次供水改造的建议 的回复意见

宋彩琴代表：

接到代表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反馈的问题“关于加快推进 2000 年前商品房二次供水改造的建议”后，区水务局、区房管局前阶段工作开展基础上，梳理关于本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情况，现回复如下：

一、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情况

为切实提高本区居民供水水质，针对 2000 年前建成小区管网设施设备老化等问题，我区按照市水务局、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标准等相关要求，对 2000 年前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分两轮推进建设。首轮，世博会前，区房管局共实施了 691 万平方米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第二轮，世博会后，区水务局负责 1194 万平方米纯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区房管局负责结合小区综合改造完成 213 万平方米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累计完成小区 2098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291800 万元，上述项目均已完成验收，居民饮用水水质保障水平和服务水平显著提高。

二、原因分析及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改造工作中，区水务局负责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和接管工作的组织推进，区房管局负责提供需改造的住宅小区清单。

经了解，友谊路街道部分建于 2000 年前后的住宅小区，不在前期的改造名单内，未改造的楼顶水箱及供水管道存在老化生锈，居民用水流量变小，爆管、漏水等安全风险增加，修复难度大，居民对供水水质提升需求迫切。

针对 2000 年后的住宅小区，市相关部门正在制定相应政策。一是加强政策研究。调研学习其他城市二次供水改造相关政策、经验、措施，深入开展本市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移交接管和改造工作实施路径的政策研究，有效解决老旧小区管道老化、冬季爆裂、水质发黄等问题。二是开展老旧设施排摸。2023 年 8 月起，组织供水企业开展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状况排摸，同步编制“一小区一方案”，在此基础上研究制定《居民住宅小区二次加压与调蓄供水设施评估技术导则（试行）》。三是发布接管新政。印发《推进本市新建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移交接管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规范[2023]9 号）》，实施新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由供水企业直接接管。

三、下阶段工作打算

一是广泛调查、加强研究。根据市相关政策要求，开展既往居民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绩效评价，进一步摸清现状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存量底数，为市相关部门研究制定改造政策奠定基础。持续推进二次供水设施移交接管工作，提升小区供水服务的专业化水平。

二是协同发力、做好保障。区水务局、区房管局加强协作，发挥工作合力，对于二次供水设施尚未移交供水企业的

小区，区房管局将指导物业企业做好设施巡查、运行维护等工作，保障居民生活用水的安全；若出现极端天气情况，立即安排寒潮应急响应队伍做好供水设施的应急维修工作，确保居民群众的正常用水。

三是多元共担、联动推进。探索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资金筹措方式，结合宝山区“两旧一村”改造、美丽家园建设等城市更新项目，对有条件的老旧小区，在征询居民意见通过后，筹措落实改造资金，结合住房修缮改造，同步推进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上海市宝山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5 年 5 月 21 日



